招标评标结果公示

招标编号: CYZX-202511FJ-588001001

一、招标概况

〈崇阳县农产品智慧物流产业园7#楼厂房装修工程〉于〈2025年11月05日〉在咸宁市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招标公告,〈2025年11月27日〉在〈崇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〉〈崇阳开标一室〉开标,并于〈2025年11月27日〉完成评标工作。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评标报告,〈崇阳县盛汇农业投资有限公司〉已经确认评标结果,现进行评标结果公示。

二、评标结果

名次		第1名	第1名	第1名
中标候选人名称		<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 有限公司>	<崇阳县双庆建筑 有限公司>	<崇阳县衡宇建筑工程 有限公司>
投标报价 (元)		<u><11563093. 9900></u>	<u><11697264. 9900></u>	<u><11416725. 9600></u>
质量 (如有)		<u><合格></u>	<u><合格></u>	<u><合格></u>
工期(日历天、交货期、服务期)		<u><100></u>	<u><100></u>	<u><100></u>
项目负责人 (如有)	姓名	〈高初香〉	<u><熊良></u>	<汪勇明>
	证书名称	<建筑二级建造师注册 证书>	<建筑工程二级建 造师>	<建筑工程二级建造师 注册证书>
	证书编号	〈鄂242151654472〉	<u><鄂242252555736></u>	〈鄂242121322988〉

三、公示时间

公示期为 <2025年11月29日>至 <2025年12月02日>(北京时间)

四、异议与投诉

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,应在评标结果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,招标人将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。作出答复前

- ,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
- ,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,向行政监督部门提出投诉

五、联系方式

1、招标人:〈崇阳县盛汇农业投资有限公司〉

地址:<崇阳县天城镇崇阳大道211号兴业大厦第六、七层;

联系人:〈金烨〉

电话: <15872061618>

2、代理机构:<湖北鸿泰致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>

地址:<湖北省咸宁市崇阳县天城镇崇阳大道211号兴业大厦2楼>

联系人:〈王蓓〉

电话: <15272707569>

3、行政监督部门:〈崇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〉

地址:〈崇阳县住建大厦9楼〉

联系人: 〈王先生〉

电话(传真):<0715-3391001>

招标人/招标代理机构: <湖北度泰致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>

<u>〈2025×年/11〉</u>月<u>〈29〉</u>日







